

教育部办公厅等四部门关于在中小学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增强生态环境意识的通知

教材厅函〔2019〕6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生态环境厅(局)、市场监管局(厅、委)、科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生态环境局、市场监管局、科协：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强化公民生态环境意识，倡导勤俭节约、绿色低碳消费，使中小学生牢固树立生态文明理念，把保护生态、珍惜资源、爱护环境融入日常学习生活当中。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教育。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中小学校要高度重视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进校园工作，迅速行动起来，认真部署安排，制定具体方案。在相关学科教学、课内课外活动以及学校管理各个环节中充分体现勤俭节约、绿色低碳消费，使学生切实增强生态环境意识、提高生态环境保护能力，把学习实践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化为学生自觉行为。

二、完善评价监督机制。各级教育督导机构要将地方和学校开展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教育纳入教育督导指标体系。有关部门要为学校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教育提供各种支持。市场监管部门要对销售给学生、进入校园的不合格塑料产品加大查处力度。

三、努力实现“无塑开学季”。使用塑料容易造成白色污染，有些不合格的塑料书皮含有甲醛和苯，对于儿童的神经系统和体格发育有影响。根据国家“限塑”要求，努力实现“无塑开学季”，学校不得强制学生使用塑料书皮，尤其不能使用有问题的塑料书皮。

四、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各级教育、生态环境、市场监管部门和科协要密切配合，充分发挥科技工作者和各类媒体作用，大力开展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生态环境保护科普宣传，积极引导广大中小学生从我做起、从身边小事做起，让勤俭节约、低碳消费、绿色发展理念蔚然成风。

教育部办公厅 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 中国科协办公厅

2019年9月25日